正　本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　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
承辦人：衛生稽查員 蔡一銓
電話：03-3356076分機2614
電子信箱：10041766@mail.tycg.gov.tw

320
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291號

受文者：桃園市燙髮美容業職業工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3日
發文字號：桃衛藥字第115008931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1公告會員周知
1005

總幹事 林良謙

主旨：有關耀盛科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輸入販售之化粧品，涉違反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規定一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衛生局115年9月21日局授衛食藥字第1150115719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案係民眾反映旨揭公司輸入販售「VSEA 盈潤倍护芦荟凝胶」及「椰子殼竹炭牙膏白 色 105g」2項化粧品及經臺中市食品藥物安全處查獲旨揭公司輸入販售「JOJO DIARY輕霧柔焦氣墊BB霜(02)象牙白」1項化粧品，外包裝無繁體中文標示，爰認違反化粧品管理相關規定屬實。

三、本案係屬第3級回收，為保障民眾使用安全，請惠予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案內產品請配合旨揭公司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桃園市燙髮美容業職業工會
副本：

局長 賈 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(桃)燙髮美容工會 收文章 115-10-1 270 王泰元